

证券代码：002099

证券简称：海翔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71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每7.2元/股价格向高邮市兴东投资发展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等10名企业或个人合计转让公司持有的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兴生物”）2000万股股票。内容详见2017年9月2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刊登的《关于出售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6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日兴生物股权交易全部完成，公司已经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。上述交易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日兴生物股权。上述交易的完成将对公司2017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具体数据以公司2017年度报审计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